

網上開立星展企業賬戶全年推廣優惠條款及細則：

1. 網上開立星展企業賬戶全年推廣優惠(「**本推廣**」)只適用於全新客戶(「**客戶**」)於網上開立星展企業賬戶並沒有在2020年1月1日之前於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表示包括其繼承人和受讓人)持有任何企業賬戶及沒有持有本行授予之任何信貸額度。
2. 本推廣提供之優惠(「**優惠**」): IDEAL網上理財服務銀行電匯交易費用豁免。
3. 本推廣只適用於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申請網上開立星展企業賬戶的新客戶。欲享優惠,須於2021年1月31日或以前開立星展企業賬戶及啟動IDEAL網上理財服務。
4. IDEAL網上理財服務銀行電匯交易費用豁免:
IDEAL網上理財服務銀行電匯交易費用豁免是指豁免使用IDEAL網上銀行電匯進行交易所徵收的費用。回贈期由開立星展企業賬戶及啟動IDEAL網上理財服務後三個月的首天起計連續3個月(「**優惠期**」)。為免生疑問,於優惠期外新星展企業賬戶及IDEAL網上理財服務成功開立後之有關費用(包括電匯交易費用)將繼續適用。
 - 4.1 每個優惠期的IDEAL網上理財服務銀行匯出匯款交易費用每月豁免該月的首20次交易,IDEAL網上理財服務銀行電匯入匯款交易費用於優惠期全數豁免。
 - 4.2 合資格客戶將須先於交易進行時繳交正常交易費用而有關金額將於費用繳交後下一個月以現金回贈方式存入指定港元賬戶。
 - 4.3 不受制於第4.1, 4.2 及4.3項,現時收款銀行所收取之電匯收費將繼續適用。
 - 4.4 於2020年1月31日前開立星展企業賬戶及啟動IDEAL網上理財服務的客戶為例,優惠期將為2020年4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而費用將於2020年5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以現金回贈方式存入指定港元賬戶。
5. 每位合資格客戶只可獲享優惠一次。合資格客戶必須於獲取回贈時於本行仍持有有效之企業賬戶。
6. 客戶如有任何舞弊或欺詐成分(由本行全權決定),本行有權取消該客戶參與本推廣的資格及/或其於本行的所有或部分戶口。本行保留權利在客戶於本行的戶口內直接扣除客戶不恰當地獲得的任何優惠及/或獎賞的等值金額而不作另行通知及/或採取法律行動追討有關金額。
7. 本行保留更改此條款及細則及/或更改或終止任何優惠的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若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8. 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一概以英文版本為準。